

证券代码：002487

证券简称：大金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26-061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6 年中期可供分配利润情况

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2026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600,567,001.92 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0,567,001.92 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，减去公司已派发 2025 年年度现金股利，期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4,273,288,764.0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0,582,746.23 元。

（二）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

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结合 2026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拟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总股本 740,085,84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（包含 A 股和 H 股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88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5,127,554.71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分红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，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，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，将不晚于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两个月实施。2026 年半年度，公司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实施前，公司股本总额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

固定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2 日